政策逐步落实，广州颁布氢能产业发展细则

——燃料电池行业周观点

同步大市（维持）

日期：2020 年 05 月 1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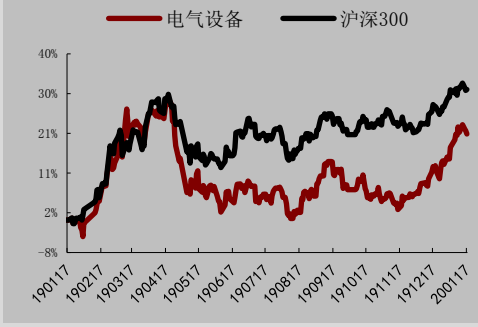
市场回顾：

- 上周燃料电池板块上涨 3.36%，同期沪深 300 上涨 1.08%，同期领先大盘 2.28 个百分点。其中，飞龙股份（17.71%）、中钢天源（16.64%）、航锦科技（12.71%）、金利华电（10.85%）和龙蟠科技（10.25%）分别位列涨幅前五，跌幅前五分别是：ST 金鸿（-14.44%）、ST 林重（-14.28%）、ST 美都（-9.19%）、ST 康盛（-8.12%）和 ST 京城（-3.72%）。

投资要点：

- **燃料电池：**近段时间，氢能源在欧洲发展得如火如荼。欧洲各国纷纷出台氢能国家战略，兴建加氢站、氢气管网以及各类制氢项目，成立各类国际氢能组织。然而丰田 Mirai 和现代 NEXO，这两个车型 2020 年一季度在欧洲市场分别仅售出了 76 辆和 107 辆。相较美国氢能汽车的蓬勃市场，氢能汽车在欧洲市场景象依然不容乐观。
- **氢能：**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市开发区印发《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促进氢能产业发展办法实施细则》，实施细则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2 年 8 月 22 日。细则指出对新建立的氢能企业或研发机构重大项目，同一企业按差额补足方式最高奖励 1 亿元。政府补贴政策的逐步落实，将有力的支持氢能企业在广州发展生根。
- **投资建议：**建议持续关注燃料电池龙头企业以及氢能技术发展现状。
- **风险因素：**燃料电池商用车推广不及预期、宏观经济持续疲软、全球疫情持续恶化。

化工行业相对沪深 300 指数表



数据来源：WIND，万联证券研究所

数据截止日期： 2020 年 05 月 08 日

万联证券研究所 20200506_公司跟踪报告_AAA_公司受疫情影响较小，军品业务持续增长

万联证券研究所 20200506_燃料电池行业周观点_AAA_能源谷项目复工，燃料电池利润价值初现

万联证券研究所 20200506_基础化工行业周观点_AAA_油价短期继续承压，一季度两桶油业绩下滑

分析师： 陈雯
执业证书编号：S0270519060001
电话：18665372087
邮箱：chenwen@wlzq.com.cn

研究助理： 黄侃
电话：18818400628
邮箱：huangkan@wlzq.com.cn

万联证券

目录

1、上周市场回顾.....3
1.1、电力设备及新能源行业.....3
1.2、燃料电池个股.....3
2、上周行业热点.....4
3、行业价格跟踪.....4
4、公司动态.....5
5、投资策略及重点推荐.....5
5.1 燃料电池.....5
5.2 氢能.....5
6.风险因素：.....5

图表 1：中信一级行业涨跌情况（%）.....3
图表 2：燃料电池个股周涨跌幅（%）.....3
图表 3：一年内铂价格走势（元/克）.....4
图表 4：一年内石墨双极板材料价格走势（万元/吨）.....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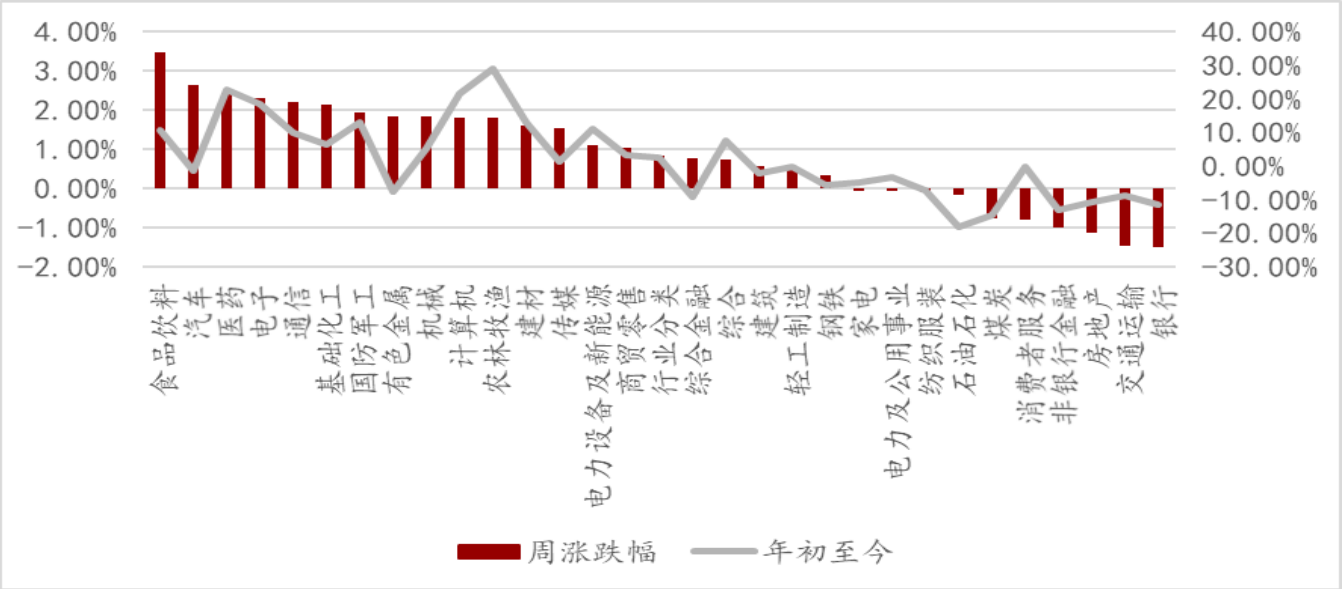
万联证券

1、上周市场回顾

1.1、电力设备及新能源行业

上周中信行业指数有所回调，其中电力设备及新能源板块上涨1.09%，同期沪深300上涨1.08%，电力设备及新能源行业板块同期跑赢大盘0.01个百分点，在所有行业中排第14位。燃料电池板块上涨3.36%，同期领先大盘2.28个百分点。

图表 1：中信一级行业涨跌情况（%）



资料来源：wind，万联证券研究所

1.2、燃料电池个股

从个股来看，上周燃料电池行业表现优异，板块中的104只个股中有81只上涨，跑赢大盘的有66只股票。表现最好的是飞龙股份，涨幅为17.71%；表现最差的是ST金鸿，跌幅为-14.44%。上周燃料电池板块上涨3.36%，同期沪深300上涨1.08%，同期领先大盘2.28个百分点。其中，飞龙股份（17.71%）、中钢天源（16.64%）、航锦科技（12.71%）、金利华电（10.85%）和龙蟠科技（10.25%）分别位列涨幅前五，跌幅前五分别是：ST金鸿（-14.44%）、ST林重（-14.28%）、ST美都（-9.19%）、ST康盛（-8.12%）和ST京城（-3.72%）。

图表 2：燃料电池个股周涨跌幅（%）

表现居前	一周涨幅（%）	表现居后	一周跌幅（%）
飞龙股份	17.71	ST金鸿	-14.44
中钢天源	16.64	ST林重	-14.28
航锦科技	12.71	ST美都	-9.19
金利华电	10.85	ST康盛	-8.12
龙蟠科技	10.25	ST京城	-3.72

资料来源：wind，万联证券研究所

2、上周行业热点

企业最高可获奖励 1 亿元！广州黄埔区、开发区印发促进氢能产业发展办法实施细则

北极星储能网讯，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市开发区印发《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促进氢能产业发展办法实施细则》，实施细则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2 年 8 月 22 日。细则指出对新建立的氢能企业或研发机构重大项目，同一企业按差额补足方式最高奖励 1 亿元。

北京冬奥会首座加氢站开建 河南首家氢能产业提供设备

北极星储能网讯，5 月 8 日，河南省首家氢能产业综合服务商、河南豫氢装备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日加氢能 500 公斤的集约式加氢成套设备，日前已顺利运抵北京。这标志着北京冬奥会（延庆）首座加氢站建设工作已经启动。

丰田 Mirai 一季度仅售 76 辆 为何欧洲市场不买燃料电池汽车的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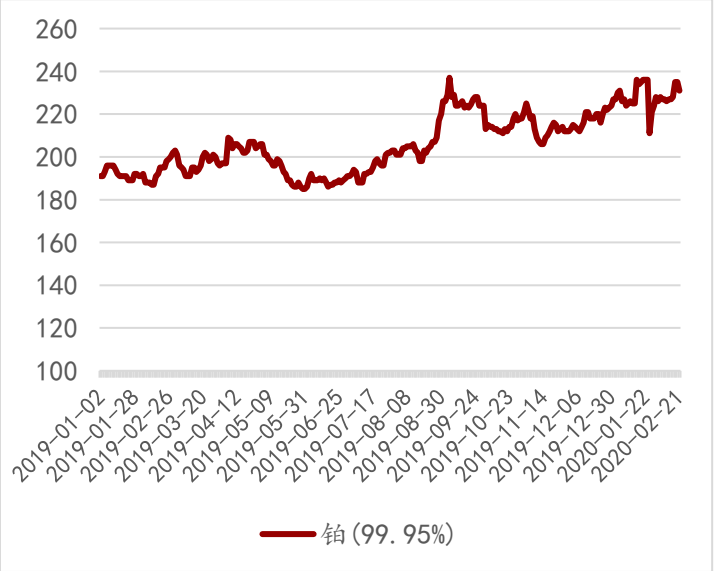
北极星储能网讯，近段时间，氢能源在欧洲发展得如火如荼。欧洲各国纷纷出台氢能国家战略，兴建加氢站、氢气管网以及各类制氢项目，成立各类国际氢能组织。然而丰田 Mirai 和现代 NEXO，这两个车型 2020 年一季度在欧洲市场分别仅售出了 76 辆和 107 辆。

每辆补贴 5000 元 上海新能源汽车补贴措施发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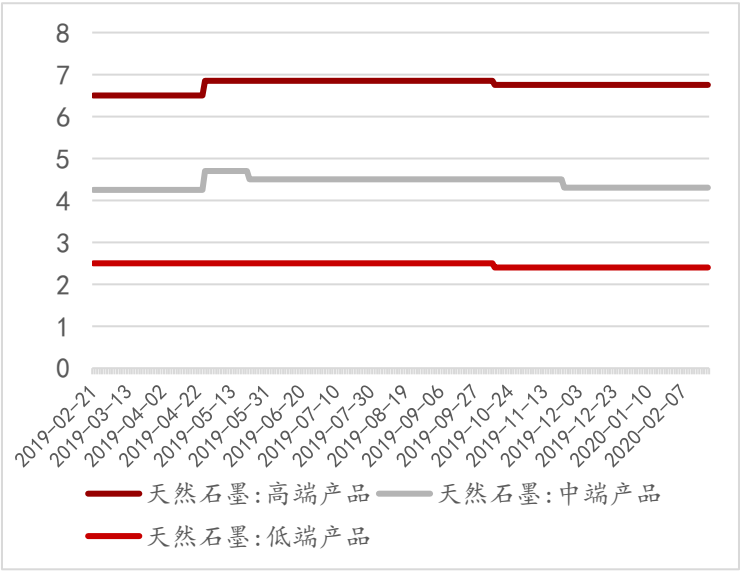
北极星氢能网讯，近日，上海市发改委等 6 部门制定了《关于促进本市汽车消费若干措施》。措施提出 2020 年全市更新新能源公交车 2500 辆左右，实现中心城区和郊区建成区内公交车全部更换为新能源车的目标；加快燃油出租车置换纯电动车型，2020 年完成 5000 辆左右纯电动出租车上牌并投入使用。妥善解决电动出租车充电难问题，每年建设 15 个出租车充电示范站，并对示范站给予财政补助。

3、行业价格跟踪

图表 3：一年内铂价格走势（元/克）



图表 4：一年内石墨双极板材料价格走势（万元/吨）



资料来源：iFinD，万联证券研究所　　资料来源：iFinD，万联证券研究所

4、公司动态

东华能源：2020年4月末，东华能源发布2019年年度报告，东华能源去年实现营业收入461.88亿元，同比微降5.6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04亿元，同比增长2.37%。公司位列全球油气企业100强，2019《财富》“中国500强”第185位，2019“中国民营企业500强”第146位。根据年报，东华能源近年来充分利用国外的烷烃资源，生产丙烯等基础石化产品，推动聚烯烃类新材料产业的升级，逐步成长为新兴绿色化工的龙头企业，并致力于成长为未来氢能源产业链中优秀的原料供应商和储运服务商。（来源：公司公告）

美锦能源：5月7日，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嘉兴港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和广东国鸿氢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氢动力项目投资协议，其中美锦能源与国鸿氢能拟2亿元成立合资公司，并投6亿元共建美锦国鸿嘉兴氢动力科技项目，包含年产5000套车用氢燃料电池动力系统、氢能源科技研发中心、氢能源展示及销售中心以及配套加氢站等。（来源：公司公告）

5、投资策略及重点推荐

5.1燃料电池

近段时间，氢能源在欧洲发展得如火如荼。欧洲各国纷纷出台氢能国家战略，兴建加氢站、氢气管网以及各类制氢项目，成立各类国际氢能组织。然而丰田Mirai和现代NEXO，这两个车型2020年一季度在欧洲市场分别仅售出了76辆和107辆。相较美国氢能汽车的蓬勃市场，氢能汽车在欧洲市场景象依然不容乐观。

5.2氢能

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市开发区印发《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促进氢能产业发展办法实施细则》，实施细则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2年8月22日。细则指出对新建立的氢能企业或研发机构重大项目，同一企业按差额补足方式最高奖励1亿元。政府补贴政策的逐步落实，将有力的支持氢能企业在广州发展生根。投资建议：建议持续关注燃料电池龙头企业以及储运氢技术发展现状。

6. 风险因素：

燃料电池商用车推广不及预期、宏观经济持续疲软、全球疫情持续恶化。

行业投资评级

强于大市：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大盘涨幅10%以上；
同步大市：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大盘涨幅10%至-10%之间；
弱于大市：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大盘跌幅10%以上。

公司投资评级

买入：未来6个月内公司相对大盘涨幅15%以上；
增持：未来6个月内公司相对大盘涨幅5%至15%；
观望：未来6个月内公司相对大盘涨幅—5%至5%；
卖出：未来6个月内公司相对大盘跌幅5%以上。
基准指数 ：沪深300指数

风险提示

我们在此提醒您，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我们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表示投资的相对比重建议；投资者买入或者卖出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比如当前的持仓结构以及其他需要考虑的因素。投资者应阅读整篇报告，以获取比较完整的观点与信息，不应仅仅依靠投资评级来推断结论。

证券分析师承诺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万联证券

免责条款

本报告仅供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公司是一家覆盖证券经纪、投资银行、投资管理和证券咨询等多项业务的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在法律许可情况下，本公司或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类似的金融服务。
本报告为研究员个人依据公开资料和调研信息撰写，本公司不对本报告所涉及的任何法律问题做任何保证。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的意见并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征价。研究员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本报告的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发表和引用。未经我方许可而引用、刊发或转载的，引起法律后果和造成我公司经济损失的，概由对方承担，我公司保留追究的权利。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所
上海 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28号陆家嘴基金大厦
北京 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深圳 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7 号金地中心
广州 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高德置地广场